

青海省2009年导游人员资格考试报名时间：9月1日9月30日导游资格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33/2021_2022__E9_9D_92_E6_B5_B7_E7_9C_812_c34_633428.htm id="tb42" class="mar10" style="word-break:break-all;">>关于做好2009年全省导游人员资格考试及旅行社经理资格培训工作的通知西宁市、海东地区、各自治州旅游局：根据国务院《导游人员管理条例》精神，现将2009年全省导游人员资格考试及旅行社经理资格培训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2009年导游人员资格考试工作

(一) 报名条件 愿意从事导游职业，具有高级中学、中等专业学校以上学历、身体健康、无违法和不良行为记录、具有适应导游需要的基本知识和语言表达能力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均可以向省旅游局报名参加导游人员资格考试；经考试合格的，由国家旅游局核准，省旅游局颁发《导游员资格证书》。

(二) 报名时间、地点及程序

- 1、报名时间：2009年9月1日-9月30日。
- 2、培训时间：白班10月6日-10月31日；夜班9月22日-10月31日。
- 3、报名地点：西宁市昆仑路9号新华锦绣城省旅游教育培训中心（202室）
- 4、旅行社工作人员由所在旅行社统一组织报名；旅游院校学生由院校统一组织报名；其他人员可直接到省旅游教育培训中心报名。
- 5、报名时所需提交的材料。
 - (1) 《青海省导游人员资格考试报名表》（普通话、其他语种考生可在青海省旅游局信息网gt.下载）；
 - (2) 身份证、学历证原件及复印件；
 - (3) 四张小二寸近期免冠彩色照片；
 - (4) 已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导游员资格证》申请加考其他语种的考生，持本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导游员资格证》原件及复印件报名。

(三) 考试科目

及内容 1、 笔试 (1) 中文类考生考试科目为 4 科：《导游基础》；《导游业务》；《旅游政策法规》；《旅游职业道德与服务礼仪》。(2) 外语类考生考试科目同中文类考试科目，其中《导游基础》按所报考语种答题。(3) 青海省旅游局最新修订出版的导游考试系列教材，包括《导游基础》、《导游业务》、《旅游政策法规》、《旅游职业道德与服务礼仪》、《青海导游解说词》一套五本，省旅游教育培训中心有售。

2、 现场模拟导游考试 现场模拟导游考试分两部分进行：(1) 导游讲解能力。(2) 导游规范服务能力与应变能力。(3) 外语类考生须用所报语种的语言进行上述两种能力的口语测试。(4) 加试外语：已取得普通话导游员资格证书加试外语的考生，只需加试《导游基础》笔试和现场导游考试，加试合格可换发相应外语导游证。

(四) 考试时间及地点

1、 笔试 全省导游人员资格考试笔试时间为 2009 年 11 月 7 日-8 日

科目	日期	时间
导游基础	11月7日 (星期六)	9:00--11:30
导游业务	11月8日 (星期日)	9:00--11:30
旅游政策法规	11月8日 (星期日)	14:00--16:30
旅游职业道德与服务礼仪	11月8日 (星期日)	14:00--16:30

考试地点：青海民族大学 (西宁市八一中路 3 号)。

2、 现场模拟导游考试 导游资格考试笔试合格者方可取得面试资格。 考试时间：11 月 17 日至 11 月 21 日 考试地点：具体考试时间地点以准考证为准

(五) 考试费用 考试费用每门 65 元 考前培训由省旅游教育培训中心负责

(六) 成绩查询 笔试成绩公布时间：2009 年 11 月 14 日 现场面试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公布合格人员名单。对考试成绩有疑义者，可于考试成绩公布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向省旅游局人事教育处申请咨询。

1、 导游员考试成绩通过青海省旅游局旅游信息网 (网址

<http://www.qhly.gov.cn>) 查询。 2、省旅游局人事教育处将考试合格人员名单报国家旅游局，经审核同意，并收到国家旅游局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导游员资格证书》后30个工作日开始发放《导游员资格证书》。 二、办理导游证（IC卡）工作持《导游员资格证书》导游员按有关规定在青海省旅游局人事教育处申请办理导游证（IC卡）。考试合格者可自行或委托代理人（需提供委托人及被委托人身份证明原件）持有效证件到省旅游局领取。（一）导游证申领程序 1、颁发条件（1）取得导游人员资格证书；（2）与旅行社订立劳动合同或者在青海省旅游业职业介绍服务中心登记；（3）不违反《导游人员管理条例》第五条规定； 2、申请（1）申请人填写《申请导游证登记表》（2）《导游员资格证书》及其复印件（原件仅供交验）；（3）与旅行社订立的劳动合同及其复印件，或在青海省旅游业职业介绍服务中心登记的证明文件及其复印件（原件仅供交验）；（4）身份证及其复印件；（5）体检合格证明。 3、审核、决定程序 省旅游局人事教育处在收到申请人申请颁发导游证材料后，按下列程序对申请人提交的全部材料进行审核： 1、申请人提交的全部材料是否齐全； 2、申请人提交的全部材料是否真实、有效。按上述程序审核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完成导游证制作及发证工作。 联系人：朱咏梅 张红云 咨询电话

: 0971--6163905、6156259 传真：0971--6163905 青海省旅游局
二 九年八月六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